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已披露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的公告》，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双瑞”）投资建设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后于2024年2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的进展公告》，为推动该项目尽快落地实施，四川双瑞与乐山市井研县人民政府所属国资公司-四川东财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在井研县投资成立由四川双瑞控股的合资公司-四川东财双瑞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财双瑞”），在井研县竹园镇建设日处理20万m³井口气试采回收装置。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5日、2024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东财双瑞投资建设的“金石103井”试采回收项目已完成联动试车，并一次性投料试车成功，试生产的LNG产品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投放市场反馈良好，现进入试生产阶段。

该项目预算总投资金额约7,000万元（最终投资额以审计结

果为准), 主要建设内容为: 一套日处理 20 万 m³井口气试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投资是落实公司董事会作出的融入地方经济发展, 积极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 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天然气领域生产运营经验, 促进公司能源板块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 寻求能源产业创新突破, 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投资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对公司未来年度的影响需视项目具体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公司将根据该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1. 该项目在未来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 可能受到市场变化、行业周期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 导致项目实施进度及产生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 通过组建高效的经营管理团队, 建立风险防范机制, 强化子公司管控, 积极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2. 项目建成后, 从试生产到正式运行和全面达标达产均需一定时间, 产能释放需要一个过程。同时, 项目运营中可能因井口天然气试采产量不确定或产气量下降等原因, 导致装置难以实现长周期、稳定运行的风险。公司将适时开展井口产气量评估, 利用橇装设备拆卸转移方便的特点, 一旦出现气量不足时, 通过及时更换地点和强化生产运行管理等措施管控该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